

◎牟子

这种人女人没有满足的时候，更没有从一而终的习惯，见一个爱一个，爱一个丢一个。奇怪的是万连副这一次竟倒了外，有了雍错，他还真的收了心，走在外面很少向其他女人瞟一眼，一个心眼儿迷着雍错。真是天生万物，一物降一物，那一把钥匙配那一把锁。如果没有大的变化，如果雍错能与他终身相伴，万连副也一定是浪子回心了。

“不，你放开我，你不要挨着我。”女士司拒绝杨泽贤来扶她，可她却浑身无力，身不由自主。

杨泽贤说：“女士司你别动，你再歇歇吧，一会儿就会好的。”

这时扎西泽仁突然出现在门口，原来是章镇中见一计不成又生一计，派人叫来了扎西泽仁。

杨泽贤和女士司看见扎西泽仁就喊：“扎西泽仁！”

扎西泽仁看见女士司竟然在杨泽贤床上，而且被杨泽贤扶着，本来刚才一听见章镇中说女士司睡在杨泽贤床上就是一肚子气，现在还看见杨泽贤扶着女士司，更是火上浇油，嘴里“哼”了一声，掉头就走。

憋了一肚子气的女士司，这时看见扎西泽仁竟然不理她，心中说不出的气和痛，猛地摔开杨泽贤的手，从床上站了起来，看着杨泽贤说：“你们刚才是在酒里给我放了什么药？你说是不是你把我弄到这里来的？”

杨泽贤赶紧说：“没有的事，刚才我不在场，等我赶到，勤务兵都把你弄到了这儿，不信你就问雍错吧。”

雍错说：“我也不知道女士司是怎么样到这儿的，我来时女士司早躺在这儿了。”

女士司愤怒地说：“杨团长，我还以为你是一个好人，原来你也是一个卑鄙小人，为了达到你们的目的不择手段，我算是看透你了，你是真正的魔鬼。”

“女士司，这是误会，完全的误会。”杨泽贤说。

“误会，什么误会，你们骗我到团部开会，在酒里给我下药，这是误会吗？你一直不露面，等我昏迷过去又把我弄到你房里，这也是误会吗？”

“这，这，这我一时也说不清楚，女士司你要相信我，我杨泽贤绝不会做出对不起你的事来，真的，女士司，我可以对天发誓。”

“对天发誓，你欺骗了我还想欺骗菩萨吗，你要遭报应的，你这样的人连牛和狗也不如！”

杨泽贤知道今天这事就是一身是嘴也说不清了。他恨不能把自己的心掏出来给女士司看，他想说这事完全是章镇中的主意，他想说他原来就不同意这么做，他想说他给刘主席发了电报才使女士司安然无恙。可他这样说么？就是说出来女士司会相信么？这世上，有许多的误会永难澄清的呀。

女士司喊了声：“雍错，走。”一甩袖子愤然朝门外走去。杨泽贤紧跟在后面，到了坝子里，雍错牵过马想扶女士司上马，女士司一挥手撇开她，怒气冲冲上了马背。雍错牵过自己的马，正准备上马，万连副居然走了过来，雍错一挥马鞭说：“走开。”万连副倒退两步，鞭梢差点带了他的军帽。

杨泽贤说：“女士司走好。”

格桑曲珍连鼻子里也没有透一丝气，杨鞭打马离去。

杨泽贤看着女士司离去，心里说不出的冤屈，他不知道自己到底扮演了一个什么角色，旅长算是得罪了，章旅长的脾气他是知道的，以后要与他相处也许会有不少麻烦；对女士司爱情的失败，有负军长重望，军长那边也不会有好感；至于格桑曲珍更是误会极深，要想对她讲清事实真相，得到她的谅解基本上是不可能的。本想作一个好人，结果是几头不讨好，倒是作一个坏人还有所收获，现在他才知道原来这世上的事都是一本糊涂账。

女士司又怒又恨回到官寨，卧床便睡。她拉过毯子蒙住头，却一点也睡不着，她诅咒章镇中是一条狗，更痛恨杨泽贤人面兽心。原来她对杨泽贤的印象不错，没有想到他却使出这样毒辣的手段；她又想到扎西泽仁，见了她掉头就走，在危难时刻一点也不管她，连一声安慰的话也没有，这人世上哪里还有什么真正的情感，原来这些男人们都是靠不住的！平素我怎样待他们的？来到我的官寨，都是座上客，打麻将，讲笑话，到草地上去打猎，哪一次我不是彬彬有礼地接待他们，杨泽贤坏就不说了，可你扎西泽仁为什么也会这样？

(未完待续)

| 草木时光 |

野蔷薇

◎杜明权

野蔷薇跟木香花的外貌没有什么区别，要一眼认出它们各自为谁，对我而言，的确有些难度。它们像两个同卵双胞胎姊妹，相貌、头发、胖瘦、肤色深浅、衣着完全一样，我无从辨认谁是姐谁是妹。仿佛它们像空中结伴展翅飞翔的两只小鸟，我很难分辨出它们到底谁是谁。

野蔷薇跟木香花，都是木本藤蔓小植物，枝叶颜色一致，叶片的大小、长相同一，全身均生满了坚硬锐利的尖刺，稍不留神，尽会被扎。

为了简便，山乡居民笼统地管它们叫野刺藤，它们开的花，不管开白花还是开红花，一股脑儿都被称为刺花，大家根本没有那份闲心去区分它们姓甚名谁。再说，对山乡人家来说，辨认它们的意义也实在不大。漫山遍野的丛林中，植物茂盛，藤蔓多得妨碍人畜走路，妨碍人们从事山野活动与田间劳作，不全面清除它们也就是最大的手下留情了。大家也很少有闲工夫从田野中去移栽几株，植入家院外，扎成篱笆，编制成一道好看的植物花墙，心中的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诗情画意，被日常众多的繁杂杂事所冲淡。人们对野蔷薇和木香花，已经审美疲劳，见惯不惊，对碍手碍脚的草木只要不十分厌恶，就已经是心怀慈悲了。大概也许，只有城里人见的植物少，觉得稀奇，可能会请进花园甚至家里，精心培育，晾晒着它们的俏模样，拓展居室空间，畅想辽阔的山居生活。

我关心田园庄稼长势的确少了一些，子曰：“吾不如老农。”而关心野生植物的枯荣则多了一点儿，只要野蔷薇之类在山间野地长得风起云涌，青绿一逼，甚为欣喜，实与村民的心理恰恰相反。

当木香花怒放于山坡的时候，野蔷薇正低眉含首于山野深处，谁都会忽略它的踪迹，它甚至装出一副凄楚可怜的模样，在二三月料峭的春寒里，看似瑟缩发抖的样儿，如蜗牛爬行似的柔缓地生长。其植株矮小柔弱，唯一能让我辨认出它的——野蔷薇的花苞，也迟迟地隐忍不发，遮人耳目，它在那密织纠葛的藤蔓间决不愿意显露水。于此，当你细心揣摩木香花的时候，匍匐着拍照，细心地观察木香花的外貌特征，享受其清纯素洁的娇美，就是野蔷薇生长在木香花的近旁，也很难发现和想到，那植株矮小的绿汪汪的一丛丛，就是蓄势待发的野蔷薇。

野蔷薇北方分布广泛，耐寒，南方相对稀少，但在长江流域的菜子河两岸，待它的花一开，才看见到处都有着它的身姿。仲春未开花时，从野蔷薇的枝叶看去，那绝对会误认为是一丛一丛的木香花，谁也会无可辩驳地肯定。它让我做了一道简单的二选一的选择题，我却没有选中。它的确实让我眼拙。它混淆视听听到如此程度，而看着它静默、谦和而花容又粉艳嘟嘟的神态，我实在无法跳起来与它展开一场旷世辩论，可能它面对我幼稚可笑的躁动，只会是轻盈地还以嫣然一笑，它携带着千百朵绽放的鲜花，娇艳诱人，不便也不会与我应招对质的。

早春的野蔷薇就是那样，深藏不露，一副受到春寒和同类合伙打压的无辜形象，赢得了我深深地怜惜。四月中下旬，当木香花开始花容渐失、纷纷凋零而结实挂果的时候，野蔷薇从大地上一下子冒了出来，一丛丛，粉艳艳的花朵开遍了田边地坡，气象万千，千姿百态，尽显媚妩。黄鹌菜的黄花虽亦漫野，火棘花正粉白迷人，但一时，山坡的野蔷薇，居然成了百花中的佼佼者，艳压广袤的原野。

野蔷薇全身长满了尖刺，藤蔓长度最长不过三米，比能够蔓延十余米外的木香花短小多了。其花骨朵儿最耐看，欲开未开之时，花苞含着一抹儿鲜红，灿如云霞，恍若处子初施脂粉。只要开花的时间一到，野蔷薇就会当仁不让，呈现繁花似锦的盛景，谁也难以抑制它那朝气蓬勃的态势，即使是倒春寒来袭。刚开的花朵，花瓣淡红，花蕊金黄，开圆后的三五天外，花蕊逐渐干涸枯败，一些花瓣也失去血色，褪为煞白，直至花瓣飘落，枯萎凋零。看见野蔷薇纷纷地开花花落，即使修炼得极为达观淡泊的人，只要稍不留神，心性微微一摇摆，也难免没有枯荣变幻、韶

光易逝之叹：春光虽好，却总是行色匆匆——野蔷薇吹响了春天即将撤退的号角。

穿行于季春的丛林，嫩绿的百草淹没膝盖，裹挟着草木香味的微风，从我脸颊一阵又一阵地吹拂过去，绿茵如海，轻摇浮动，恍如编织着一个荡漾的梦幻世界，我置身于浩瀚遥远的幻境之中，穿越其间，仿佛闯入了完全陌生的多层次多维度的时空。而野蔷薇的万花，以娇艳的绚烂色彩反复提醒，牵引我回归到现实之中。一平方厘米大小、椭圆形绿叶，每一片叶子里，都藏着无数的微型工厂，每一个工厂里都活跃着数不清的更微小的车间。

夏至之时，花期结束，至十月小阳春，野蔷薇又能花开遍野，这是木香花所没有的本领，木香花只在三四月间开花。而初春展叶时，木香花新发的嫩枝嫩芽，在旧枝条之上，铺满一层斑斓，绯红似锦，配以花的晶莹、素洁、淡雅，这是野蔷薇难以达到的境界。野蔷薇的枝叶皆为绿色，只有浅绿与深绿之分，新枝嫩芽为浅绿，历经一段时间之后转为深绿，其花桃红俏丽，这种情态又让木香花稍逊风骚。

很多时候，当你不在意有些植物的时候，它好像在你的意识之外，显得特别地稀少，而当你认真去野外观察考究它的时候，它在大地上显得越来越多，好像突然一下从地面上冒了出来，似乎形成了水漫金山之势。意识参与进去的世界，恍惚就会有如此不一样的呈现。对野蔷薇的关注与否，我似乎就获得过这样的经验。我总是错误地认为，南方野蔷薇的数量比北方稀少。事实上，当野蔷薇粉红的花朵一开，随便去野地里逛一逛，稍加注意，野蔷薇便显露了真容，多如牛毛，让人眼前一亮。

一株植物过世了，谁也不会记起，就像远古的一位皇帝驾崩，连怀念与记住他们的人也逐渐不在，杳无踪迹。一切皆可地烟消云散。我对野蔷薇就有如此的默然态度，它离我的思维既遥远又临近。

我没有找到与万物沟通的切入点，也没有找到叙述万物的准确话语，我被我所期望的一套语言所严重困惑与惊扰。就如同一座城市与乡村，它只是存在于我的梦里，即使我身陷其中。我只是从一个房间进入另一个房间，从一个圈进入另一个圈，总是被圈定，我无能遨游于物外。野蔷薇没有这样的盲从，看似无序，枝头沿着风的方向与风的形状杂乱丛生，在大地的精心安排里，在风中雨里也保持永远的静默，我仿佛看明白：静默是野蔷薇一生使用不完的语言。人可以行走，并且可以制造各种工具帮助行走，野蔷薇不能行走，踩在原点，享受日光浴，进行光合作用，开花，伸展翠绿的四肢，谦卑而深深地静默着。在广阔茂密的森林里，默坐于野蔷薇的身边，我感觉到一种能够抓得住的大地赋予的瓷实。

油菜、麦子走向黄熟，原野绿暗红淡，春天准备宣告结束，却仍然是广大动植物界继续沉浸在恋爱里的时光，荷尔蒙的馨香在丛林间弥漫，拐阳和四声杜鹃以充满激情的呼唤，斑鸠以浑厚的鸣声，一声盖过一声，把春山抬高，幻化出一个空灵的山川，而野蔷薇吐出花朵的粉艳色彩，又夯实了这个难以说透的世界，让暮春的大地显得特别地深厚沉稳。

我不必思考，是我主动去打动这个世界好呢，还是这个世界来打动我好。宇宙就是一个大房间，居住着人、星系以及我们还看不见的物质。我只是想有一间像野蔷薇杂乱丛生似的小房间，枝叶横呈，有着无边的凌乱生长，也不必枉费心机地用闲时间去打理，随其自然，任由野蔷薇叶缘浅裂的小叶片，肆无忌惮地全面覆盖着，呈现野蔷薇深居山野时同样的干净与静美，默坐其中，并能让我看见，其蔚蓝如水的叶缘波纹，璀璨如河汉的花色，浅浅的，像梦一样，微微荡漾着整个房间里的多重世界。

